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4日披露 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署意向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1),拟以现金收购广东嘉得力清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 得力")30%-45%股份的方式,取得嘉得力控制权。鉴于本次重组涉及交易相关 方未能就最终交易条款达成一致意见,经交易各相关方协商后,决定终止本次 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公司拟以现金收购嘉得力30%-45%股份的方式,取得嘉得力控制权,将嘉得 力变更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3年4月14日公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署意 向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1)之"四、《收购意向书》的主 要内容"。

二、公司筹划重组期间的相关工作

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发布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 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整体工作进程。公司已聘请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 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已聘请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广东联信资产 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次 重大资产重组提供法律、评估、审计服务,各方中介机构已进场开展尽职调查 工作。期间,公司与嘉得力就本次交易情况进行了充分的沟通、论证、并严格 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于2023年5月15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3-035)。

三、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自公司与嘉得力部分股东签署《收购意向书》以来,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组织交易各方、各中介机构共同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公司与交易对方就本次交易标的的估值、交易方式等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协商后,未能就本次交易最终条款达成一致意见。为了保证各方利益,经审慎考虑,一致决定终止此次重大资产重组。

四、终止筹划的决策程序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收购意向书》仅为意向性协议,旨在表达各方合作意向,未签署正式协议。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处于筹划阶段,未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相 关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未正式实施,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对公司的正常 业务开展、生产经营等方面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 益的情形。

五、承诺事项及其他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 监管指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有关规定,公司承诺自终止本次重大资产 重组事项公告披露后的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董事会对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同时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本公告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 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31日